

# 陕西西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麻园子铁路专用线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4月26日，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对陕西西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麻园子铁路专用线工程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陕西铁路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陕西西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陕西省现代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西北建设有限公司、陕西有色建设有限公司（施工单位）等相关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3名。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调查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现场检查了该工程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情况及生态恢复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指南，对工程进行了环保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陕西西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麻园子铁路专用线位于陕西省咸阳市彬州市义门镇高渠村，与下沟煤矿工业场地相距约1 km，距彬县县城约6km。

麻园子铁路专用线按照工业企业I级铁路建设，自彬州西站（平凉端）接轨，正线长度2.718km，设计运能近期240万吨/年，远期400万吨/年。彬州西站设到发线1条，调车线1条，有效长度1080m；麻园子煤炭集运站内设2条贯通式煤炭装车线，有效长均为1080m。装车线头部设快速装车

系统（装车时间 1.5 小时/列），3 万吨封闭储煤场 1 座，筒仓 6 座（其中 3、4、5、6 号筒仓由华彬精煤公司建设运营，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并建有配套的综合办公楼、电气楼、污水处理站等生产生活设施。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09 年 2 月 6 日，陕西省环境保护厅以陕环批复[2009]53 号文件下达《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陕西西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麻园子铁路专用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工程环评进行了批复。该工程于 2011 年 5 月 28 日开工建设，2015 年 3 月 15 日建成运行。2015 年 4 月至 2021 年底，因工程增加亭南、文家坡、蒋家河煤矿的外运任务，后期增建了相关配套设施，如中转煤场、初期雨水池、危废暂存间等，同时对厂区内燃煤锅炉进行了拆除，采暖管道进行改造，对污水站进行了提标改造等。由于以上工程内容的变化及相关环保设施的改造完善，导致验收工作推迟。陕西西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4 月进行了排污登记，排污许可编号 91610427MA6XM5M87P001W。现按相关要求组织对本工程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 （三）投资情况

该工程总投资 43536.4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2592 万元，占建设总投资 5.95%。

##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结合现场调查情况及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相关内容综合分析，本工程建设过程中主要工程变化内容：

（一）增建燃煤锅炉供给厂区办公生活区冬季采暖。但在后期运行过程中，咸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台了咸质监办

[2016]199号关于立即清理20蒸吨以下燃煤锅炉的紧急通知，因此，企业又对其进行了拆除。采暖依托陕西华电瑶池发电有限公司的热水供暖。

(二)本工程后期增加亭南、文家坡、蒋家河煤矿的外运任务，增建封闭式钢结构中转煤场一座。增建的储煤设施均是全封闭式，运输车辆密闭，煤炭卸车、中转均在封闭环境下进行，且采取洒水抑尘等措施，环境影响变化小，污染物未明显增加。

(三)增建2个初期雨水收集池和1处洗车平台。

(四)建设危废间一处，用于暂存设备日常维护过程产生的废液压油和废耐磨油。

对比《铁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和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的通知(陕环〔2021〕11号)相关文件内容，本工程变动内容均不属于重大变动，不需要另行环评，变动内容纳入本次验收范围。

### 三、环保设施落实情况

#### (一)生态环境

本项目永久占地面积为183991m<sup>2</sup>。对站场和线路两侧土地进行了绿化，绿化面积是12341m<sup>2</sup>。同时，加强绿化植被管护，对繁育能力不足或分布不均匀的间隙土地，及时进行补植。

#### (二)废水环保防治措施

1.公司设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1套(处理能力80m<sup>3</sup>/d)实际处理25m<sup>3</sup>/d，主要用于处理综合办公楼生活污水，处理后的中水进行回用(用于道路清扫和场区绿化)，污水不外

排。

2. 公司设有雨水收集池 2 座(共 500m<sup>3</sup>) 和洗车沉淀池 1 座, 用于收集初期雨水和车辆冲洗废水, 收集的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 不外排。

### (三)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1. 下沟煤矿商品煤经皮带栈桥运至 3#-6#筒仓存储; 其它煤矿商品煤经汽车运输至西平物流公司中转煤场, 在 1#-2#筒仓存储, 公司定期对场区道路进行清扫、洒水, 并对运输车辆进行清洗, 降低运输途中扬尘; 在装车运输皮带栈桥中加设喷淋设施, 避免了装车过程中煤尘产生。

2. 设置自动抑尘喷洒装置, 增加定量喷洒系统, 按照抑尘喷洒标准, 采用 TLHG-01 封尘剂对装车后的煤炭表面进行喷洒, 避免了运输途中煤尘产生。

3. 设置油烟净化设施 1 套, 用于处理公司职工食堂油烟产生的废气。

4. 全封闭式中转煤场设有 4 套固定式喷淋设施, 3 台移动式喷淋设施, 降低和减少煤炭在装卸过程中煤尘产生和扩散。

### (四) 噪声防治措施

1. 工程建设和设备采购时, 采用基础减震、软连接, 低噪设备, 装车漏斗仓仓壁进行隔、吸声、阻尼减振处理。

2. 在机车使用时要求机车司机严格按照技术规范进行鸣笛, 减少不必要的鸣笛次数和持续时间; 在装车作业时, 要求作业人员提高作业效率, 减少设备运行时间, 加大设备维护保养力度。

### (五) 固废防治措施

1. 本工程运行期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彬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局统一拉运处置，厂区淤泥定期交由彬州九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2. 废机油暂存于危废间专用收集桶内，每个收集桶配有托盘，并设有围堰，危废间已做防渗处理，本工程已经与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有危废协议。

#### （六）其他环保措施

本工程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咸阳市生态环境局彬州分局进行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

### 四、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 （一）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施工结束后施工单位对部分临时建筑物予以拆除，对场地进行了平整，对厂区地面及道路进行了硬化，专用线两侧及临时占地进行了植被恢复，工程建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生态保护要求，生态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 （二）水污染设施运行效果

经调查，生活污水处理站设备目前运行正常。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工程污水处理出水水质符合 GB/T18920-2020《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中标准限值。

冲洗台废水经沉淀后全部回用。

初期雨水全部回用于厂区洒水、抑尘、绿化等。

#### （三）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效果

经调查，受煤坑、中转煤场、装车系统废气处理设施均运行正常。本次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内外上、下风向废气中颗粒物浓度监测结果均符合《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426-2006）规定限值。

食堂油烟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表 2 中标准限值。

#### （四）噪声治理设施运行效果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铁路运输线路两侧及南、北厂界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符合《铁路边界噪声限制及其测量方法》（GB12525-90）中标准限值。工程所在地厂界东、西及敏感点两日噪声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排放限值，同时敏感点噪声值也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值要求。

#### （五）固废调查结果

本工程运行期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彬州市城市管理执法局统一拉运处置，厂区淤泥定期交由彬州九佳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处理处置。

废机油暂存于危废间专用收集桶内，每个收集桶配有托盘，并设有围堰，危废间已做防渗处理，本工程已经与陕西绿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有危废协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建设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在采取环保措施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工程施工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施工期弃渣全部回用，未建取土场，取土全部外购，对临时占地进行了生态恢复，完成了工程沿线的植被恢复措施，满足环评及其批复的相关要求。

## 六、验收结论

该工程履行了环保相关手续，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设施及生态保护与恢复治理措施，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验收组经过认真讨论，同意该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保设施维护保养工作，重点做好煤炭装卸过程中的扬尘防治，确保颗粒物无组织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后附

验收组: 蔺明 张中杰  
杨永亮

2022年4月26日